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拟增资扩股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 4068 号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3232020077201900350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 4068 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邱越飞(资产评估师)、宋蕴中(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 评估目的.....	7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7
四、 价值类型.....	8
五、 评估基准日.....	8
六、 评估依据.....	8
七、 评估方法.....	9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2
九、 评估假设.....	14
十、 评估结论.....	14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15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6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16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18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根据《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依法提供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等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是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查验和披露，不代表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权属提供任何保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进行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师的执业范围。

六、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净资产在2019年8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1、评估目的：确定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其拟增资扩股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2、评估对象：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3、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4、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5、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6、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账面总资产价值32,200.88万元，总负债-60.33万元，净资产32,261.21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32,203.84万元，总负债-60.33万元，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为32,264.17万元，净资产增值2.96万元，增值率0.01%。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评估明细表。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6,396.62	6,396.62		
二、非流动资产	2	25,804.25	25,807.21	2.96	0.0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5,387.20	25,387.20		
固定资产	4	9.40	9.81	0.42	4.45%
在建工程	5	398.72	398.72		
无形资产	6	8.94	11.48	2.54	28.45%
长期待摊费用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资产总计	9	32,200.88	32,203.84	2.96	0.01%
三、流动负债	10	-60.33	-60.33		
四、非流动负债	11				
负债总计	12	-60.33	-60.33		
净资产	13	32,261.21	32,264.17	2.96	0.01%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在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的假设前提条件下，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市场价值为 32,264.17 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亿贰仟贰佰陆拾肆万壹仟柒佰元整）。

本评估结论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

7、特别事项说明：

（1）本次评估的范围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列示的项目为准，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对资产申报的真实性、正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2）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晶方光电 2019 年 1 月对荷兰 Anteryon 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协议签订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交易价格为 322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25387.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3%。由于投资时间距本次评估基准日仅只有半年多，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基准日财务报表，企业经营正常，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情况变化不大，故本次评估未对长期股权投资荷 Anteryon 公司进行延伸现场评估，按投资成本人民币 25,387.20 万元确定评估值。

（3）至评估基准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2,260.00 万元，均为苏州晶方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注册资本尚未缴足，本次评估仅针对已缴出资，未考虑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影响。

（4）至评估基准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承诺不存在抵押、对外担保及或有负债等事项，同时至评估报告出具日我们也未收到公司提供对评估结果有影响的其他期后事项的材料。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同时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拟增资扩股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 4068 号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增资扩股事宜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为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未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1.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简介

企业名称: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晶方光电”)

法定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133 号 B 栋 118 室

法定代表人:王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1X44UG32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29 日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光学精密玻璃、光学镜头、光学零件与器件、晶圆级光学镜头与器件、光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及微电子器件;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公司历史沿革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由苏州晶方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君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为货币出资),其中:苏州晶方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5999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9983%,广东君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017%。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 资本占比(%)	实缴注册资 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 本占比(%)
苏州晶方集成电路产业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59,999.00	99.9983	32,260.00	100
广东君诚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1.00	0.0017	0.00	0
合 计	60,000.00	100	32,260.00	100

3、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盈利模式

晶方光电成立于2018年8月,至评估基准日尚未开展生产经营,目前公司基于半导体工艺的晶圆级微镜头及光学系统生产项目正在筹建之中,预计2020投产。公司主要资产为2019年1月对荷兰Anteryon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时间较短。

4. 近一年一期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一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8月31日
流动资产	25,856.08	6,396.62
长期股权投资	-	25,387.20
固定资产	-	9.40
在建工程	55.52	398.72
无形资产	9.89	8.94
资产总计	25,921.49	32,200.88
流动负债	9.77	-60.33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9.77	-60.33
所有者权益	25,911.72	32,261.21

被评估单位近一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8月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7	1.6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	106.9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8.18	-58.00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加: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 1-8 月
二、营业利润	51.72	-50.5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51.72	-50.5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51.72	-50.51

以上报表均未经审计，为公司管理层申报数。

5. 被评估单位控股长期股权投资概况

为 2019 年 1 月对荷兰 Anteryon 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25387.20 万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73%。

6.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为同一家。

7.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二、 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为确定晶方光电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晶方光电拟增资扩股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是晶方光电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为由评估对象涉及的晶方光电的全部资产与负债，具体内容如下表：

项 目	账面金额（万元）
流动资产	6,396.62
长期股权投资	25,387.20
固定资产	9.40
在建工程	398.72
无形资产	8.94
资产总额	32,200.88
流动负债	-60.33
负债总额	-60.33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未经审计，为企业管理层申报数。

1.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的情况如下：

（1）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

(2) 长期股权投资：为 2019 年 1 月对荷兰 Anteryon 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25387.20 万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73%。

(3) 机器设备

本次评估企业申报的设备均为电子设备，分布于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办公部门，主要为 HP 图形工作站、笔记本电脑、打印机和咖啡机等。申报的电子设备均为 2019 年购置使用，设备维护保养较好，总体成色很新。

(4) 在建工程：为公司基于半导体工艺的晶圆级微镜头及光学系统生产项目筹建费用。

(5) 其他无形资产：为公司外购的 ZEMAX 和 CAD 软件。

2、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本次评估公司未申报表外资产。经向国家相关知识产权网站查询，也未发现公司有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

3、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 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和被评估资产自身特点等因素，本次评估需要的结果是在正常市场条件下可以正常实现的公允价值，无任何特定背景及因素影响，故选取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 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是 2019 年 8 月 31 日。该基准日是委托人根据其实施经济行为需要而确定。

六、 评估依据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正)；

3.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6 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修正);

5.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国务院令第691号修订);

7. 《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二)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9.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0.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1.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三) 权属依据

1、电子设备购置发票;

2、长期股权投资协议。

(四) 取价依据

1.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19年);

2.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五) 其他参考依据

1. 晶方光电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七、 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不考虑采用市场法，主要是因为：晶方光电的净资产与上市公司流通股比较起来相对封闭无法获得可比且有效的市场参照对象；同时，在非上市类公司中，由于其市场公开资料较为缺乏，亦无法获得可比且有效的市场参照对象，故本次评估无法采用市场法。

晶方光电成立于 2018 年 8 月，至评估基准日尚未开展生产经营，目前公司基于半导体工艺的晶圆级微镜头及光学系统生产项目正在筹建之中，预计 2020 投产。因具体投产时间以及投产后未来年度的收益无法合理预测，加上本次评估公司管理层认为企业目前不具备准确、合理预测未来收益的条件，本次不适合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晶方光电各项资产负债的内容权属较清晰，已经过清查盘点并整理成册，与账面记录能够核对，对各项资产负债的物理状况、权属状况等可以勘察辨别，且申报资产经过审计，符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基本条件。

综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晶方光电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现分项说明如下：

1.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通过现金盘点、对取得的银行对账单等进行了核查验证，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 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3) 预付账款，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材料采购合同或供货协议，了解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核实期间已接受的服务和收到的货物情况。对于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劳务等情况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4) 原材料及在库周转材料：外购原材料和在库周转材料根据清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现行市场购买价，再加上合理的运杂费、损耗、验收整理入库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于与账面值接近，所以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5)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及纳税申报表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 长期股权投资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晶方光电 2019 年 1 月对荷兰 Anteryon 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协议签订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交易价格为 322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25387.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3%。

由于投资时间距本次评估基准日仅只有半年多，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基准日财务报表，企业经营正常，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情况变化不大故本次评估未对长

期股权投资荷 Anteryon 公司进行延伸现场评估, 按投资成本人民币 25,387.20 万元确定评估值。

3. 机器设备

根据企业提供的设备明细清单进行核对, 做到账表相符, 同时通过对有关的合同、法律权属证明及会计凭证审查核实对其权属予以确认。在此基础上, 组织专业工程技术人员对主要设备进行必要的现场勘察和核实。

根据评估目的, 按照持续使用原则,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 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 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重置成本法: 指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 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 得到的差额作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 从中确定委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现分项说明如下:

(1) 重置全价的确定

由于本次评估企业申报的设备均为电子设备, 设备购置价均含运杂费和安装调试费。故重置全价的确定如下: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可抵扣的增值税

设备购置价: 由于本次企业申报的设备均为电子设备, 本次评估询价主要是中关村在线、京东商城询价和价格指数调整, 对于近期购置的设备我们参考企业最新购置价。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由于委估设备均为价值量较小的电子类设备, 且使用都正常, 故我们按照年限法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年限成新率=(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

(3) 评估值的确定

设备评估值=设备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4. 在建工程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在建工程为公司基于半导体工艺的晶圆级微镜头及光学系统生产项目筹建费用, 主要为工资及尚未完工的车间装修改造费用。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 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 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5. 其他无形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无形资产为公司购买的 ZEMAX 软件和 CAD 软件的摊余价值。因购置时间均不长, 目前市场上未出现升级版本, 基准日市场价格与企业购置价格相比未发生调整, 故按原始购置价格确定评估值。

6. 负债

本次评估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本次评估中根据被评估单位实际应承担的负债金额确定评估值。现分别说明如下：

(1) 应付账款：包括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我们首先对该部分款项的账龄长短进行分析，并就账龄较长的应付款项与有关会计人员进行交谈，其次，核查相关的合同、凭证及审计往来函证，并进行发生额测试，核查应付款项的真实性，在此基础上确定其评估值。

(2) 应付职工薪酬

为应付工资，核查时，评估人员结合企业的特点，按照国家及公司有关工资及福利等的政策，采用一般公允的程序和方法，对其计提和支出情况进行了检查。以检查、核定的数额，确定应付职工薪酬的评估值。

(3) 应交税费

检查时，评估人员按照国家的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各项税金的核算、计提和交纳情况进行了检查。以查核的数额，确定应交税费的评估值。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评估人员于2019年10月8日至2019年12月9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 接受委托

2019年10月8日，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 前期准备

1. 拟定评估方案
2. 组建评估团队
3. 实施项目培训

为了保证评估项目的质量和提高工作效率，贯彻落实拟定的资产评估方案，我公司对项目团队成员讲解了项目的经济行为背景、评估对象涉及资产的特点、评估技术思路 and 具体操作要求等。

(三) 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于2019年10月9日至2019年10月10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1. 资产核实

- (1) 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 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 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4) 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 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

2. 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为了充分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尽职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 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 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财务、生产经营管理状况;

(3) 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以往的评估及交易情况;

(4) 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四) 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 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六) 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后提交签字人进行审核,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最终由公司审核部完成四级独立审核。

(七) 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审核完成后,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反馈意见进行独立分析并合理修改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 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1.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3. 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 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8 月 31 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价值 32,200.88 万元,总负债-60.33 万元,净资产 32,261.21 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32,203.84 万元,总负债-60.33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为 32,264.17 万元,净资产增值 2.96 万元,增值率 0.01%。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评估明细表。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 100
一、流动资产	1	6,396.62	6,396.62		
二、非流动资产	2	25,804.25	25,807.21	2.96	0.0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5,387.20	25,387.20		
固定资产	4	9.40	9.81	0.42	4.45%
在建工程	5	398.72	398.72		

无形资产	6	8.94	11.48	2.54	28.45%
长期待摊费用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资产总计	9	32,200.88	32,203.84	2.96	0.01%
三、流动负债	10	-60.33	-60.33		
四、非流动负债	11				
负债总计	12	-60.33	-60.33		
净资产	13	32,261.21	32,264.17	2.96	0.01%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在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的假设前提条件下，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市场价值为 32,264.17 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亿贰仟贰佰陆拾肆万壹仟柒佰元整）。

本评估结论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1）本次评估的范围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列示的项目为准，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对资产申报的真实性、正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2）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晶方光电 2019 年 1 月对荷兰 Anteryon 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协议签订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交易价格为 322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25387.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3%。由于投资时间距本次评估基准日仅只有半年多，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基准日财务报表，企业经营正常，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情况变化不大，故本次评估未对长期股权投资荷 Anteryon 公司进行延伸现场评估，按投资成本人民币 25,387.20 万元确定评估值。

（3）至评估基准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2,260.00 万元，均为苏州晶方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注册资本尚未缴足，本次评估仅针对已缴出资，未考虑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影响。

（4）至评估基准日，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承诺不存在抵押、对外担保及或有负债等事项，同时至评估报告出具日我们也未收到公司提供对评估结果有影响的其他期后事项的材料。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晶方光电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 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

3. 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 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资产评估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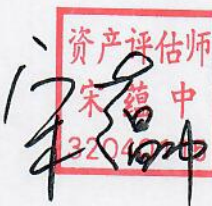
本资产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9 日。

(此页为签字盖章页)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被评估单位基准日财务报表复印件；
- 附件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三、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附件四、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8]22号备案公告复印件；
- 附件五、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附件六、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七、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	8月	31日	单位:元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37		36,947,059.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39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40					124,121.96
预付账款	预收账款	41		26,236,148.42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42	2,539,635.36			101,488.19	285,923.62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43				-3,740.07	-1,063,354.82
其它应收款	应付利息	44		600,410.79			
存货	应付股利	45		73,711.38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46					50,000.00
其它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		108,910.86			
	其他流动负债	48					
流动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49	258,560,849.58	63,966,241.24		97,748.12	-603,309.24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51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52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53		253,87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收益	54					
固定资产原价	预计负债	55		103,688.66			
减:累计折旧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		9,727.12			
固定资产净值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		93,961.5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负债合计	59	0.00	93,961.54		97,748.12	-603,309.24
在建工程			555,191.64	3,987,176.74			
工程物资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				258,600,000.00	322,6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资本公积	61					
油气资产	减:库存股	62					
无形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63		89,390.46			
开发支出	盈余公积	64	98,898.47				
商誉	未分配利润	65				517,191.57	12,079.22
长期待摊费用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	98,898.47	89,390.46		259,117,191.57	322,612,07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	259,214,939.69	322,008,769.98		259,214,939.69	322,008,769.98





利润表

会企02表
单位:元

2019年

08月

编制单位:苏州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行数	2019. 08月	本年累计数	2018年
一、营业收入	1		-	
减: 营业成本	2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6,000.00	64,650.00
销售费用	4		-	
管理费用	5		1,069,129.32	-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6	-22,386.49	-580,016.97	-581,841.57
资产减值损失	7		-	
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净损失以“-”号填列)	8		-	
投资收益 (净损失以“-”号填列)	9		-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	
其他收益	12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3	22,386.49	-505,112.35	517,191.57
加: 营业外收入	14		-	
减: 营业外支出	15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净收益以“-”号填列)	16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	22,386.49	-505,112.35	517,191.57
减: 所得税费用	18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	22,386.49	-505,112.35	517,191.57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 (或减少) 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或减少) 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编号 32059400020181015039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X44UG32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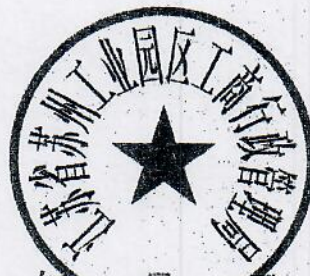
名称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133号B栋
法定代表人 王蔚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8月29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8月29日至*****
经营范围



研发、设计、生产：光学精密玻璃、光学镜头、光学零件与器件、晶圆级光学镜头与器件、光电子器件、集成电路及微电子器件；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8年10月15日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 诺 函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公司拟增值扩股事宜,我单位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 二、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充分揭示;
- 三、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六、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七、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委托人或被评估单位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财工贸〔2018〕22号

备案公告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公司。

二、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为谢肖琳。

三、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伙人或者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1月19日印发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23号 证书编号：0250043002

变更文号：财办资〔2018〕12号

序列号：000150

发证时间：

2018年4月

编号 320402000201712250115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21371842774 (1/1)

名称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天宁区北塘河路8号恒生科技园二区6幢1号
法定代表人 谢肖琳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3年03月02日
营业期限 1993年03月02日至*****
经营范围 证券业务资产评估及各类单项资产评估, 企业整体资产评估以及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 工程造价咨询, 财会咨询, 信息服务, 房地产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7年12月9日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邱越飞

性别：女

登记编号：32000462



单位名称：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1998-07-10

年检信息：通过（2019-05-05）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19-05-08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宋蕴中

性别：男

登记编号：32040115



单位名称：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
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04-12-29

年检信息：通过（2019-05-05）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宋蕴中
32040115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19-05-06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表1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A	评估价值 B	增减值 C=B-A	增值率 D=C/A*100%
1 流动资产	6,396.62	6,396.62		
2 非流动资产	25,804.25	25,807.21	2.96	0.01%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债权投资				
6 其他债权投资				
7 长期应收款				
8 长期股权投资	25,387.20	25,387.20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 投资性房地产				
12 固定资产	9.40	9.81	0.42	4.45%
13 在建工程	398.72	398.72		
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 油气资产				
16 无形资产	8.94	11.48	2.54	28.45%
17 开发支出				
18 商誉				
19 长期待摊费用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 资产总计	32,200.88	32,203.84	2.96	0.01%
23 流动负债	-60.33	-60.33		
24 非流动负债				
25 负债合计	-60.33	-60.33		
26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2,261.21	32,264.17	2.96	0.01%

评估机构: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总28页第1页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63,966,241.24	63,966,241.24		
2	货币资金	36,947,059.79	36,947,059.79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资产				
5	应收票据				
6	应收账款				
7	预付账款	26,236,148.42	26,236,148.42		
8	其他应收款	600,410.79	600,410.79		
9	存货	73,711.38	73,711.38		
10	合同资产				
11	持有待售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其他流动资产	108,910.86	108,910.86		
14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042,528.74	258,072,141.23	29,612.49	0.01%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债权投资				
18	其他债权投资				
19	长期应收款				
20	长期股权投资	253,872,000.00	253,872,000.00		
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	投资性房地产				
24	固定资产	93,961.54	98,143.00	4,181.46	4.45%
25	在建工程	3,987,176.74	3,987,176.74		
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	油气资产				
28	无形资产	89,390.46	114,821.49	25,431.03	28.45%
29	开发支出				
30	商誉				
31	长期待摊费用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评估机构: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 苏州鼎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34	三、资产总计	322,008,769.98	322,038,382.47	29,612.49	0.01%
35	四、流动负债合计	-603,309.24	-603,309.24		
36	短期借款				
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负债				
39	应付票据				
40	应付账款	124,121.96	124,121.96		
41	预收款项				
42	合同负债				
43	应付职工薪酬	285,923.62	285,923.62		
44	应交税费	-1,063,354.82	-1,063,354.82		
45	其他应付款	50,000.00	50,000.00		
46	持有待售负债				
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	其他流动负债				
49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50	长期借款				
51	应付债券				
52	长期应付款				
53	租赁负债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收益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六、负债总计	-603,309.24	-603,309.24		
59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22,612,079.22	322,641,691.71	29,612.49	0.01%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评估明细表

表3-1-3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唐东才

填表日期: 2019/10/9

评估人员：郑玉蓉

存货——原材料评估明细表

表3-8-2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唐东才

填表日期: 2019/10/9

评估人员：郑玉蓉

总28页第12页

存货——在库周转材料评估明细表

表3-8-3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及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存放地点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	增值率%	备注
				数量	单价	金额	实际数量	单价	金额			
	合 计	****		901.00		64,057.79	901.00		64,057.79	-		****
1	大胶带	卷	仓库	9.00	4.25	38.23	9.00	4.25	38.23	-		
2	小胶带	卷	仓库	59.00	1.06	62.66	59.00	1.06	62.66	-		
3	大号PE袋	包	仓库	1.00	38.94	38.94	1.00	38.94	38.94	-		
4	中号PE袋	包	仓库	1.00	10.62	10.62	1.00	10.62	10.62	-		
5	小号PE袋	包	仓库	5.00	7.08	35.40	5.00	7.08	35.40	-		
6	双面胶	卷	仓库	60.00	2.21	132.75	60.00	2.21	132.75	-		
7	无尘笔记本	本	仓库	47.00	7.08	332.74	47.00	7.08	332.74	-		
8	无尘连体服	件	仓库	89.00	46.02	4,095.43	89.00	46.02	4,095.43	-		
9	无尘长筒鞋	双	仓库	95.00	30.53	2,900.50	95.00	30.53	2,900.50	-		
10	防酸碱手套	双	仓库	12.00	25.67	307.98	12.00	25.67	307.98	-		
11	口罩一次性	盒	仓库	50.00	9.73	486.73	50.00	9.73	486.73	-		
12	无尘发帽一次性	包	仓库	40.00	9.74	389.43	40.00	9.74	389.43	-		
13	无尘布	包	仓库	40.00	30.97	1,238.97	40.00	30.97	1,238.97	-		
14	超细无尘布	包	仓库	50.00	101.77	5,088.50	50.00	101.77	5,088.50	-		
15	无尘棉签	包	仓库	7.00	39.82	278.77	7.00	39.82	278.77	-		
16	无尘粘垫	本	仓库	5.00	14.16	70.79	5.00	14.16	70.79	-		
17	无尘拖把	把	仓库	3.00	130.98	392.93	3.00	130.98	392.93	-		
18	防滑垫	卷	仓库	3.00	460.18	1,380.53	3.00	460.18	1,380.53	-		
19	拖鞋	双	仓库	21.00	20.36	427.51	21.00	20.36	427.51	-		
20	不锈钢衣架	个	仓库	67.00	2.51	167.90	67.00	2.51	167.90	-		
21	ChemTek丁基手套	副	仓库	3.00	167.71	503.14	3.00	167.71	503.14	-		
22	抗溶剂腈胶手套	副	仓库	5.00	47.84	239.20	5.00	47.84	239.20	-		
23	Tychem®C化学防护服	套	仓库	2.00	90.80	181.59	2.00	90.80	181.59	-		
24	Tychem®C化学防护服	套	仓库	1.00	90.79	90.79	1.00	90.79	90.79	-		
25	3000系列防化反穿围裙	条	仓库	3.00	37.00	111.00	3.00	37.00	111.00	-		
26	PVC黑帮黄底防化靴	双	仓库	2.00	66.34	132.67	2.00	66.34	132.67	-		
27	6000系列呼吸防护全面具	个	仓库	3.00	432.97	1,298.90	3.00	432.97	1,298.90	-		
28	6000/7500/FF-400系列防毒滤盒	包	仓库	5.00	58.35	291.73	5.00	58.35	291.73	-		
29	防化防冲击聚碳酸酯面屏套装	包	仓库	3.00	42.37	127.12	3.00	42.37	127.12	-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唐东才

填表日期:2019/10/9

评估人员:郑玉蓉

存货——在库周转材料评估明细表

表3-8-3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 苏州鼎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及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存放地点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	增值率%	备注
				数量	单价	金额	实际数量	单价	金额			
30	ultrasonic系列护目镜	包	仓库	3.00	65.75	197.24	3.00	65.75	197.24	-		
31	金属镊子	把	仓库	37.00	10.62	392.92	37.00	10.62	392.92	-		
32	酒精瓶	个	仓库	13.00	7.08	92.03	13.00	7.08	92.03	-		
33	丙酮以及石油醚瓶	个	仓库	13.00	7.08	92.03	13.00	7.08	92.03	-		
34	气枪	把	仓库	7.00	25.66	179.65	7.00	25.66	179.65	-		
35	无线数据终端+底座	台	仓库	5.00	2,522.12	12,610.62	5.00	2,522.12	12,610.62	-		
36	存储盒	个	仓库	18.00	212.39	3,823.01	18.00	212.39	3,823.01	-		
37	无尘小推车	台	仓库	3.00	1,221.24	3,663.72	3.00	1,221.24	3,663.72	-		
38	防火垃圾桶	个	仓库	10.00	382.30	3,823.01	10.00	382.30	3,823.01	-		
39	手套架	个	仓库	1.00	1,129.20	1,129.20	1.00	1,129.20	1,129.20	-		
40	废弃手套桶	个	仓库	3.00	413.27	1,239.82	3.00	413.27	1,239.82	-		
41	网络电话	个	仓库	4.00	327.44	1,309.76	4.00	327.44	1,309.76	-		
42	转移盘 Transfer Tray AC-256	个	仓库	5.00	778.76	3,893.80	5.00	778.76	3,893.80	-		
43	转移盘 Transfer Tray AC-210	个	仓库	5.00	778.76	3,893.81	5.00	778.76	3,893.81	-		
44	转移盘 Transfer Tray AC-069	个	仓库	3.00	778.76	2,336.29	3.00	778.76	2,336.29	-		
45	仓库标识牌	个	仓库	1.00	27.43	27.43	1.00	27.43	27.43	-		
46	物料盒	个	仓库	50.00	57.52	2,876.11	50.00	57.52	2,876.11	-		
47	防静电抽屉式零件盒	个	仓库	10.00	35.40	353.98	10.00	35.40	353.98	-		
48	防静电零件箱元件盒背挂式	个	仓库	10.00	11.95	119.47	10.00	11.95	119.47	-		
49	工业吸尘器	台	仓库	1.00	398.23	398.23	1.00	398.23	398.23	-		
50	室外推车	辆	仓库	2.00	292.04	584.07	2.00	292.04	584.07	-		
51	大号封箱器	台	仓库	2.00	8.85	17.70	2.00	8.85	17.70	-		
52	小号封箱器	台	仓库	2.00	8.85	17.70	2.00	8.85	17.70	-		
53	垃圾桶	个	仓库	1.00	110.62	110.62	1.00	110.62	110.62	-		
54	静电链	个	仓库	1.00	22.12	22.12	1.00	22.12	22.12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唐东才

填表日期: 2019/10/9

评估人员: 郑玉蓉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

评估基准日: 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	债权投资				
4-4	其他债权投资				
4-5	长期应收款				
4-6	长期股权投资	253,872,000.00	253,872,000.00		
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	投资性房地产				
4-10	固定资产	93,961.54	98,143.00	4,181.46	4.45%
4-11	在建工程	3,987,176.74	3,987,176.74		
4-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3	油气资产				
4-14	无形资产	89,390.46	114,821.49	25,431.03	28.45%
4-15	开发支出				
4-16	商誉				
4-17	长期待摊费用				
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042,528.74	258,072,141.23	29,612.49	0.01%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唐东才

填表日期: 2019/10/9

评估人员: 郑玉蓉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表4-10-6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唐东才

填表日期: 2019/10/9

评估人员：景凯文

